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敬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3、本次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5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20元(含税)，截至利润分配预案审议日，公司总股本193,403,175股，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数142,800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1,843,320.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3.06%。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事项已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不适用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爱博医疗	688050	/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裕茜	王玉娇
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兴昌路9号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兴昌路9号
电话	010-89748322	010-89748322
传真	010-89747942	010-89747942
电子信箱	investors@ebmedical.com	investors@ebmedical.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手术治疗领域

公司是国内首家高端屈光性人工晶状体制造商，提供精良且多元化的人工晶状体产品系列，涵盖多个产品类别和价位。公司旗下“普诺明”系列人工晶状体产品包括用于基础白内障手术的球面和非球面单焦点人工晶状体，以及散光等功能性人工晶状体。“普诺特”系列人工晶状体提供一系列预装式人工晶状体。“全视”“全景”系列人工晶状体提供多焦、EDF等用于高端屈光性白内障手术的功能性人工晶状体；手术领域另一核心产品为用于矫正/降低成年人近视度数的“龙晶”有晶体眼人工晶状体。

公司拥有人工晶状体核心技术和完整自主知识产权，目主掌握包括材料制备、光学与结构设计、工艺制造等在内的核心技术。公司人工晶状体产品的研发及生产流程全部在中国境内完成，打破了国际厂商在高端人工晶状体技术和市场方面的垄断。公司的人工晶状体产品上市以来，已覆盖全国主要眼科医院或眼科科室，并销往欧洲、亚洲、非洲、南美洲、北美洲和大洋洲，涵盖德国、法国、意大利、英国、瑞士、哥伦比亚、南非、韩国、泰国、澳大利亚等30余个国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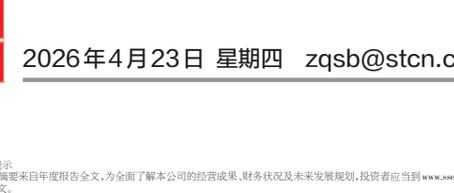

2、近视防控领域

公司于2019年3月取得角膜塑形镜产品注册证，是中国境内第2家取得该产品注册证的生产企业。

公司的角膜塑形镜使用高透氧材料，以提升其安全性，并利用已获得专利的基弧非球面设计来改善周边离焦，以达到更好地延缓近视发展的目标。公司旗下“普诺瞳”角膜塑形镜在角膜点染率、脱配成功率、碎片率等方面表现出一定优势，得到了广大医生和用户的认可。在开发角膜塑形镜的基础上，公司研制新型视网膜周边离焦镜片，为患者的近视防控提供人眼和个人眼两种不同方式的选择。同时，公司陆续推出了冲洗液、护理液、润滑液、酶清洁剂、双氧护理液等硬镜配套护理产品及“普诺瞳AI”一站式角膜塑形镜验配平台。

3、视力保健领域

公司提供消费者视力保健产品，如透明隐形眼镜(蓝片)、彩色隐形眼镜(彩片)、框架眼镜片及隐形眼镜护理产品。全资子公司天眼医药拥有多款彩色隐形眼镜注册证，控股子公司爱博维康已获得包括硅水凝胶隐形眼镜在内的多款隐形眼镜注册证。利用研发优势，公司正在开发柔高舒适性、更高安全性、更多功能性的高端隐形眼镜产品。未来，公司将投入更多资源跟踪消费者对视力保健产品的需求，并增加在视力保健领域消费型产品的研发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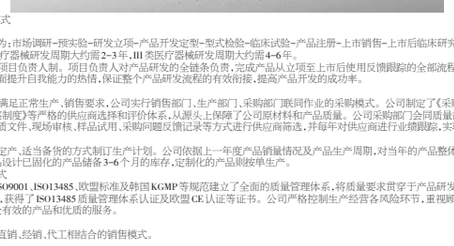

2.2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流程为：市场调研-预实验-研发立项-产品开发定型-型式检验-临床试验-产品注册-上市销售-上市后临床研究。公司产品研发周期较长；II类医疗器械研发周期大约需2~3年，III类医疗器械研发周期大约需3~4年。

公司实行研发项目负责人制。项目负责人对产品研发的全链条负责，完成产品立项至上市后使用反馈跟踪的全部流程。这种模式可以激发研发人员全面提升自我能力的热情，保证整个产品研发流程的有效控制，提高产品开发的成功率。

2、采购模式

为控制库存及满足正常生产、销售要求，公司实行销售部门、生产部门、采购部门联动作业的采购模式。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和《重要供方现场考察制度》等严格的供应商选择和评价体系，从源头上保障了公司原材料和产品质量。公司采购部门会同质量部、质检部等部门通过审阅供方资质文件、现场审核、样品试用、采购问题反馈记录等方式进行供应商筛选，并每年对供应商进行业绩跟踪，实现动态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适当备货的方式制订生产计划。公司依据上一年度产品销量情况及产品生产周期，对当年的产品整体需求予以预计并排产，通常对产品设计已固化的产品储备3-6个月的库存，定制化的产品则按单生产。

4、质量管理模式

公司按GMP、ISO9001、ISO13485、欧盟标准及韩国KGMP等规范建立了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将质量要求贯穿于产品研发、生产、交付及服务整个生命周期，获得了ISO1348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欧盟CE认证等证书。公司严格控制生产经营各风险环节，重视顾客信息反馈处理，为客户提供安全有效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5、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直销、经销、代工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1)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借助学术推广及其他市场宣传形式，通过销售人员开发、维护渠道和推介产品等方式实现产品销售。公司与直销客户(指消费者/患者，或直接向消费者/患者提供产品的企业/医疗机构)一般通过谈判等形式确定合作意向及具体的合作细节，或者通过门店、电商平台等直接销售给消费者/患者。

(2)经销模式

经销模式下，公司通过审核经销商资质、行业经验、企业实力等方式筛选经销商，双方确认意向后签署经销合同。经销商取得产品所有权后，再将公司产品直接或间接销售给产品经营者(指直接向消费者/患者提供产品的企业/医疗机构)，产品经营者最终将产品提供给消费者/患者。

(3)代工模式

代工模式下，客户(委托方)与公司(受托方)就产品加工达成意向后，客户负责提供品牌以及个性化的设计要求，公司负责产品的具体开发与生产，并将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交付给客户。

2.3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在人工晶状体方面，根据2019年全球疾病负担报告(“GBD2019”)，白内障是视残和失明导致的全球伤残生活年(YLD)的第一大原因。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数据，白内障全球患病率从55~64岁的3.9%增加到80岁及以上人群的92.6%。2019年，全球每百万人的年龄标化患病率为12,078.9例，其中：中国为9,920.0例。根据国际防盲协会(IAPB)2019年发布的《World Report on Vision》，一项基于中国人口特征的研究估计，2020年中国患白内障人群(45~89岁)预计达到1.32亿人，其中年龄相关性白内障人群预计达到9,383万人，因白内障失明(最佳矫正视力(0.05)的人群(45~89岁)预计达到1,332万人。目前，植入人工晶状体手术是治疗白内障最直接、最有效的手段。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数据，2022年，中国每百万人中只有2,794例白内障手术，而美国每百万人中有8,580例白内障手术，十个欧盟国家每百万人口均有超过10,000例白内障手术。这表明，虽然人口老龄化导致中国白内障患病率增加，但我国白内障手术率却相对较低，人工晶状体手术量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目前，在医保支付改革化、国家高值医用耐材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常态化落地的背景下，国内人工晶状体市场价格体系重构，人工晶状体行业整体增速呈现阶段性放缓甚至下降。

在角膜塑形镜方面，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的《2018年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调查结果》以及教育部的数据显示，我国青少年(从幼儿园到高中)总体近视率为53.60%，青少年近视率与近视人口高居世界第一。近年来，中国近视人群呈现高发、低龄化、高度化的趋势，中国儿童及青少年近视患病率明显高于世界平均水平，近视已成为影响人们(尤其是儿童及青少年)眼睛健康的重大公共卫生问题。过去三年，受宏观环境影响，教育、社交、娱乐等活动越来越多地通过互联网进行，进一步增加了儿童及青少年电子产品的使用和用眼强度。因此，预防和控制儿童及青少年近视尤为重要，包括使用角膜塑形镜、离焦框架镜、软性透光眼镜和RGP接触镜等产品来控制近视。预防和控制近视的措施也将有助于减少由高度近视等因素引起的眼底并发症，降低高度近视导致失明的风险和个人潜在的中长期医疗负担。当前国内近视防控市场依托政策驱动与需求释放，整体仍保持稳健增长态势，但受近视防控手段多元化迭代、细分品类竞争持续加剧以及集采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角膜塑形镜市场增长受到较大影响。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自2010年成立以来，爱博医疗一直是开发人工晶状体产品的先驱者，按自产(非代理)品牌出货量计，公司已成为中国眼科医疗器械行业的领导者。公司拥有人工晶状体核心技术和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自主掌握包括材料制备、光学与结构设计、工艺制造等在内的核心技术，公司人工晶状体产品的研发及生产流程全部在国内完成，打破了国际厂商在高端人工晶状体技术和市场方面的垄断局面。经过数年发展，公司已成为中国唯一成功实现纯自主开发多焦人工晶状体的制造商。2015年至今，公司产品被纳入选中国医疗好手非洲和广一带一路“国家”光明行”医疗援助项目，为30多个国家的患者带来光明，打破了中国白内障医疗援外项目主要使用进口人工晶状体的局面。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公司是国内少数在手术治疗、近视防控和视力保健领域同时实现眼科医疗器械产品商业化的制造商之一。凭借对于中国眼科保健行业的深刻洞察和不断创新，公司已逐步扩大产品系列以涵盖更广泛的视光消费市场，从而为患者提供全年龄段、满足多样化需求的眼科保健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以研发创新为本，拥有“眼科生物材料与诊疗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是“国家眼科诊断与治疗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合作单位，作为牵头单位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新型高分子眼科功能性植入材料的研发和应用”项目，还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科技部创新基金、北京市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项目和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等国家级和北京市级科研课题。公司先后入选北京生物医药产业跨越发展工程(G20工程)，中关村前沿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人工晶状体产品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二等奖、“中国眼科十大成就”、“中国侨界贡献(创新成果)奖”、首都眼工自主创新成果一等奖和北京市发明创新大赛发明创新金奖等，先后入列科技部《创新医疗器械产品目录》、《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中关村创新医疗器械产品目录》、科技部第二批国家科技计划重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等。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自内障手术由复明性治疗向屈光性治疗转变，其指动了人工晶状体材料、光学与结构设计等方面的发展进步。目前市场上人工晶状体材质主要为亲水性丙烯酸酯和疏水性丙烯酸酯，二者之间比较，疏水性丙烯酸酯材质在降低后发性白内障(PCO)、眼内植入长期稳定性、力学机械强度等方面较亲水性丙烯酸酯材质具有优势，是目前国际市场上主流的人工晶状体材料，同时在探索附加防蓝光、表面改性等改良功能。人工晶状体的光学设计经历了“球面-非球面-环曲面(Toric)-多焦点-可调节”的发展历程，与单焦人工晶状体相比，多焦和三焦人工晶状体可在更远距离内为患者提供清晰的视力。焦深延长型人工晶状体(EDF)采用连续视程技术，将焦点转化为焦线，从而实现持续清晰的视力。该等先进的光学设计有望被人工晶状体制造商应用到更多产品中，以改善人工晶状体植入后的视觉质量。同时为了满足临床实际需求，人工晶状体及白内障手术前限装，微创，精准化及个性化方向发展。公司开发的“龙晶”PR型有晶体眼人工晶状体基于多项创新技术，为广大患者提供眼内屈光矫正手术的新选择。

角膜塑形镜的材料选择、光学设计和加工工艺对配戴的安全性、舒适性和使用寿命极为重要。在材料方面，角膜需要氧气才能保持透明，角膜缺氧会导致红眼、干眼、角膜水肿、角膜溃疡等眼病，角膜塑形镜紧密附着在眼睛表面，材质的选择直接决定配戴的舒适性和安全性，材料的氧渗透性越大，结膜充血的可能性越低。随着材料、光学设计和加工工艺的不断创新，角膜塑形镜有望向更高的透氧性、更大的离焦量和更强的韧性方向发展，从而达到更好地控制近视效果和解学性。

隐形眼镜材料、抛朗，色彩对消费者在产品选择方面影响较大。在材料方面，与角膜塑形镜一样，较高的透氧性可提升产品的安全性。目前主流的材料为水凝胶、硅水凝胶，因硅水凝胶透氧性远高于水凝胶，呈现出水凝胶向硅水凝胶发展的趋势。在抛朗方面，日抛可免于产品护理，为消费者提供了更多的便利。随着消费者消费能力提升，隐形眼镜正在从长抛期转为短抛期，这也对产线的自动化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色彩方面，消费者个性化需求较多，花纹、花色需要更强的时尚设计能力，同时油墨技术在硅水凝胶产品的应用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

公司在上述领域均已处于国际前沿水平。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887,875,044.90	3,496,968,135.88	11.18	3,061,786,60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88,736,482.19	2,409,498,353.52	15.74	2,129,634,577.81
营业收入	1,482,702,741.33	1,410,022,458.11	5.15	951,177,100.86
利润总额	289,262,319.37	431,100,114.25	-32.90	327,670,98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170,112.64	388,402,949.75	-30.96	303,978,30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5,230,141.03	390,077,682.26	-34.57	288,785,74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147,116.54	347,754,061.87	6.15	212,620,91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5	17.32	减少7.17个百分点	15.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0	2.05	-31.71	1.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0	2.05	-31.71	1.6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54	11.33	减少0.79个百分点	13.91

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482,702,741.33元，同比增长5.15%。其中：人工晶状体收入同比增长1.43%，受国家集采，部分省市医保支付结构调整，部分医疗机构业务收缩等因素影响，公司人工晶状体业务增速放缓；角膜塑形镜收入同比增长4.67%，受近视防控方式多样化，竞品增多等因素影响，公司角膜塑形镜业务增速放缓；隐形眼镜业务收入同比增长7.53%，受电商平台价格竞争激烈影响，公司通过持续拓展自有品牌销售渠道，保持了该业务增长趋势，但利润有所下滑。

本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289,262,319.37元，同比减少32.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8,170,112.64元，同比减少30.9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5,230,141.03元，同比减少34.57%。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对隐形眼镜业务相关商誉及部分固定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叠加隐形眼镜渠道建设投入、销售费用增加较多，导致本报告期公司利润较大幅度下降。

本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9,147,116.54元，同比增长6.15%，高于净利润增速，主要受益于收入增长及回款管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887,875,044.90元，同比增长11.18%，主要为公司报告期内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及利润积累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总额156,308,655.91元，同比减少2.20%，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0.54%。公司定位于研发平台型企业，在研项目丰富，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可有效保障公司研发进度。报告期内，有晶体眼人工晶状体(PR)于2025年1月获批上市，硅水凝胶软性接触镜(型号：52DBT)于2025年获批上市，焦深延长型人工晶状体(EDF)于2025年9月获批上市，可吸收内固定系统于2025年11月获批上市。非球面三焦散光矫正人工晶状体、硅水凝胶隐形眼镜彩片(iBright NT Color)和角膜塑形用硬性透气接触镜NOP已进入产品注册阶段，散光矫正型有晶体眼人工晶状体(PRT)已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应拟2024年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对被激励的骨干员工授予了股票，并在报告期内办理了归属相关事宜，持续实施股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策略，提高员工的忠诚度和凝聚力。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57,183,134.15	429,507,925.64	357,723,444.32	338,288,23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58,116.80	120,750,997.08	76,848,645.53	-21,987,64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228,548.12	118,042,520.00	75,324,636.62	-24,365,56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00,313.06	78,643,349.13	75,952,868.82	139,050,585.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1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9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解江冰	0	24,490,410	12.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博健和创科技有限公司	0	10,926,407	5.6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龙磐生物医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7,199,879	3.72	0	无	0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博健创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845,482	3.02	0	无	0	其他
白莹	-3,862,700	5,700,046	2.9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毛立平	0	5,604,413	2.9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7,167	4,712,261	2.44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25,066	4,383,981	2.27	0	无	0	其他
北京昌科金投资有限公司	-134,599	2,829,486	1.4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2,600,000	1.34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解江冰先生与北京博健和创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博健创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有一致行动关系；公司自然人股东白莹和毛立平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482,702,741.33元，同比增长5.15%。其中：人工晶状体收入同比增长1.43%，受国家集采，部分省市医保支付结构调整，部分医疗机构业务收缩等因素影响，公司人工晶状体业务增速放缓；角膜塑形镜收入同比增长4.67%，受近视防控方式多样化，竞品增多等因素影响，公司角膜塑形镜业务增速放缓；隐形眼镜业务收入同比增长7.53%，受电商平台价格竞争激烈影响，公司通过持续拓展自有品牌销售渠道，保持了该业务增长趋势，但利润有所下滑。

本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289,262,319.37元，同比减少32.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8,170,112.64元，同比减少30.9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5,230,141.03元，同比减少34.57%。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对隐形眼镜业务相关商誉及部分固定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叠加隐形眼镜渠道建设投入、销售费用增加较多，导致本报告期公司利润较大幅度下降。

本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9,147,116.54元，同比增长6.15%，高于净利润增速，主要受益于收入增长及回款管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887,875,044.90元，同比增长11.18%，主要为公司报告期内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及利润积累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总额156,308,655.91元，同比减少2.20%，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0.54%。公司定位于研发平台型企业，在研项目丰富，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可有效保障公司研发进度。报告期内，有晶体眼人工晶状体(PR)于2025年1月获批上市，硅水凝胶软性接触镜(型号：52DBT)于2025年获批上市，焦深延长型人工晶状体(EDF)于2025年9月获批上市，可吸收内固定系统于2025年11月获批上市。非球面三焦散光矫正人工晶状体、硅水凝胶隐形眼镜彩片(iBright NT Color)和角膜塑形用硬性透气接触镜NOP已进入产品注册阶段，散光矫正型有晶体眼人工晶状体(PRT)已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应拟2024年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对被激励的骨干员工授予了股票，并在报告期内办理了归属相关事宜，持续实施股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策略，提高员工的忠诚度和凝聚力。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57,183,134.15	429,507,925.64	357,723,444.32	338,288,23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58,116.80	120,750,997.08	76,848,645.53	-21,987,64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228,548.12	118,042,520.00	75,324,636.62	-24,365,56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00,313.06	78,643,349.13	75,952,868.82	139,050,585.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1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9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解江冰	0	24,490,410	12.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博健和创科技有限公司	0	10,926,407	5.6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龙磐生物医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7,199,879	3.72	0	无	0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博健创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845,482	3.02	0	无	0	其他
白莹	-3,862,700	5,700,046	2.9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毛立平	0	5,604,413	2.9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7,167	4,712,261	2.44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25,066	4,383,981	2.27	0	无	0	其他
北京昌科金投资有限公司	-134,599	2,829,486	1.4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2,600,000	1.34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解江冰先生与北京博健和创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博健创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有一致行动关系；公司自然人股东白莹和毛立平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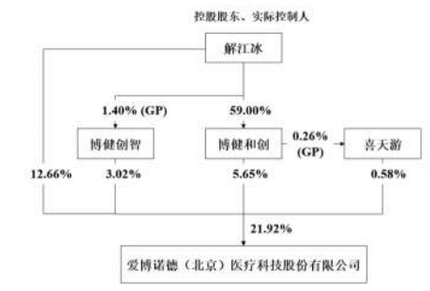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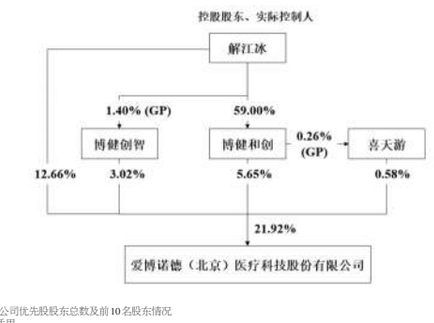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所述内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50 证券简称：爱博医疗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举措、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全文。

2、《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88050
公司简称	爱博医疗
公司名称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本报告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3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UNSDGs)编制而成。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公司董事会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公司每年编制并发布一次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该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公司依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建立完善的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内部治理结构。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并持续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文件，同步搭建内部审计机制，定期开展环境管理自查与审核、环境合规自查与专项审计，建立问题台账并推动整改，并构建分层分类的合规培训体系，常态化开展合规培训，强化制度执行与落地效果；同时公司引入外部ISO体系认证、ESG评级等外部监督机制，持续提升可持续发展管理水平，确保相关工作规范、合规、高效推进。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股东与投资者	·规范公司治理 ·持续价值回报 ·信息公开	完善公司治理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召开业绩说明会、举办投资者关系活动；借助线上投资者交流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参与线下投资者交流活动；开展投资者教育活动；保持业务盈利能力；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客户	·产品安全与质量 ·多元化的产品与服务 ·隐私与信息安全 ·负责任营销	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加大产品研发投入与创新；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完善客户投诉、售后服务体系；健全信息安全体系，保障客户隐私安全
员工	·基本权益保障 ·培训与晋升 ·薪酬福利 ·健康与安全 ·平衡工作与生活	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按时缴纳社保；保持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资水平；提供多维度培训；确保员工晋升通道畅通与透明；保障职业健康安全；建立舒适平等的工作环境；健全员工投诉与举报机制
环境组织与公众	·环境保护 ·减少污染排放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制定中长期环境管理目标；实施节能减排行动；开展绿色办公
合作伙伴	·合作共赢 ·可持续供应链 ·互赢行业发展	开展战略合作；建立规范招采制度，完善供应链管理；维护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搭建学术交流平台，开展行业培训；开展产学研合作项目；参与行业标准制定
政府及监管机构	·依法经营 ·遵守商业道德	依法纳税；接受监管机构监督和检查；加强公司治理和合规运营；加强反贿赂、反腐败管理；保护知识产权；依法合规披露信息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气候行动
2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防治
3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防治
4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管理
5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资源管理
6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资源管理
7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防治
8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服务社会
9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0	科技伦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1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责任
12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风险管控
13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责任
14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风险管控
15	员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发展
16	反商业贿赂与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风险管控
17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风险管控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规定的议题中，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的“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和“乡村振兴”两项议题，已分别在《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气候行动”和“服务社会”篇章中披露。

证券代码：688050 证券简称：爱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1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